

# **GLIDE 2990 级别规则 2019**

**生效日期：2019年1月1日**

## **索引**

### **级别介绍 3**

#### **第一部分——管理机构**

##### **第一节——概述**

1.1 语言 4

1.2 缩略语 4

1.3 管理机构和职责 4

1.4 世界帆联规则 4

1.5 级别规则的修订 4

1.6 级别规则的解释 4

1.7 帆号 4

1.8 特许制造商 4

##### **第二节——器材资质**

2.1 证书 5

2.2 赛事检查 5

2.3 赛事限制标记 5

#### **第二部分——要求和限制**

##### **第三节——比赛条件**

3.1 概述 6

3.2 运动员 6

3.3 个人器材 6

3.4 便携器材 7

3.5 广告 7

3.6 板体 7

3.7 板体配件 8

3.8 索具 8

3.9 帆具 9

#### **第四节——板体**

4.1 概述 10

4.2 材质、结构和尺寸 10

4.3 配件 10

#### **第五节——板体配件**

5.1 零件 11

5.2 概述 11

5.3 材质、结构和尺寸 11

#### **第六节——索具**

6.1 概述 11

6.2 材质、结构和尺寸 11

6.3 配件 11

#### **第七节——帆具**

7.1 零件 12

7.2 概述 12

7.3 材质、结构和尺寸 12

7.4 配件 12

## **第三部分——附录**

### **第八节——板体重量**

#### 8.1 板体称重 13

#### **级别介绍**

GLIDE 2990 是一款由 SAB Ltd 开发的帆板器材。

GLIDE 2990 板体、配件、索具和帆具只能由 SAB Ltd 或者其他符合级别规则的特许制造商提供。该器材须符合 GLIDE 2990 建造手册规定，并受世界帆联认可的制造控制系统约束。

板体、板体附件、索具或帆具在离开许可制造商后，只能在级别规则第三节允许的范围内进行更改。

器材拥有者和运动员应该意识到，第三节作为级别规则，不属于工厂的基本测量过程。

在比赛期间规定器材使用的规则包含在这些级别规则的第三节、帆板的器材规则第一部分和帆板竞赛规则中。

GLIDE 2990 是一款设计严谨的统一级别器材。根据第三节，它的索具和配件的规则受限于一套严格的级别规则。

如果没有特别提及或允许，任何更改或添加均则属于非法行为。GLIDE 2990 级别旨在寻找最优秀的运动员，而不鼓励那些试图找到绕过规则的人来获得优势的行为。

从现在起至 2020 年 1 月 1 日，为了帮助运动员们更易于进入该级别，所有索具都可能来自任何制造商，但必须遵守相同的尺寸限制。

2020 年之后，用于竞赛的 5.9，6.8，7.8 & 8.5 索具必须由 GLIDE 特许制造商供应，且必须是严格的统一级别。

这些等级规则推广了由 SAB Ltd 和特许制造商提供的标准器材，并且器材的任何有限允许变化和更改都旨在确保使用寿命并增加帆板航行的乐趣。

## 第一部分——机构

### 第一节——概述

#### **1.1 语言**

1.1.1 本级别规则的官方语言为英语，如对翻译文本有争议，以英文文本为准。

1.1.2 “必须”一词是强制性的，“可能”一词是特定情况下允许的。

## 1.2 略缩语

1.2.1 MNA 帆板成员国家管理局

NCA 国家级别协会

IGCA 国际滑翔级别协会

SABL SAB LTD 及特许制造商

ERS 器材航行规则

RRS 帆船竞赛规则

## 1.3 管制机构和职责

1.3.1 级别的国际管理机构应为 IGCA。

1.3.2 IGCA 不对**级别规则**或由此产生的任何索赔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1.4 世界帆联规则

1.4.1 **级别规则**应与 ERS 一同阅读。

1.4.2 除了在标题中使用的情况之外，当术语以“粗体”印刷时，ERS 中的定义适用，当术语以“斜体”印刷时，RRS 中的定义适用。

## 1.5 级别规则的修订

1.5.1 **级别规则**的修订要求超过半数代表在 IGCA 的一般会议上投票。

只有符合 IGCA 章程且“信誉良好”的代表才有资格投票。

## **1.6 级别规则的解释**

1.6.1 级别规则的解释应由 IGCA 进行。

## **1.7 帆号**

1.7.1 帆号应在国家范围内发布（即每个国家负责发布自己的号码）。如果器材所有者的 MNA 正在管理该级别，则所有者应向其 MNA 申请帆号；否则他/她应向他/她的 NCA 申请一个帆号。从 2021 年 1 月 10 日起，IGCA 将根据之前世界锦标赛的世界排名发布帆号。该系统将每年滚动一次。未参加世界锦标赛的运动员应在参加任何赛事之前提前至少一个月向 IGCA 申请帆号。否则，赛事组织方可以为该赛事分配给运动员一个帆号。赛事可以在需要时分配临时帆号。

## **1.8 特许制造商**

1.8.1 GLIDE 2990 器材须由 SAB Ltd 及特许制造商生产制造。

## **第二节—— 器材资格**

用于竞赛的器材，必须符合本节。

### **2.1 证书**

2.1.1 不颁发板体证书。

## 2.2 赛事检查

### 2.2.1 概述

- 1) 就竞赛规则 RRS 78 而言，**运动员**被视为器材所有者。
- 2) **器材检查员**在一次赛事中的作用是验证器材是由特许制造商生产的，并且使用他们认为合适的检查方法证明没有在出厂后进行更改（除了级别规则允许的范围之外），包括与标准器材的比较或提交检查的其他器材样本。如果比较显示偏差大于器材检查员认可的允许公差范围内，则应向 WS、IGCA 和 SABL 的技术代表报告，以便进行调查并确定器材的合法性。如果此调查的时间超过可用于检查的时间，则所有者可以提供替代器材进行检查。

## 2.3 赛事限制标记

2.3.1 根据赛事测量控制表上的安排，**运动员**的所有器材可能需要**赛事限制标记**的，应如此标记。

2.3.2 某些器材可以接受两个**赛事限制标记**，一个位于易于看见的位置，另一个位于受保护区域。

2.3.3 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生产的器材将在板体、稳向板、尾鳍，桅杆、帆杆和帆中嵌入智能芯片。这些芯片可用作赛事限制标记，并将载有该器材的历史记录：例如制造日期和地点，质检信息，销售日期，重量历史，所有者名称和比赛历史。

## **第二部分——要求和限制**

比赛时，**运动员**及其器材应符合本部分的规定。检查是否符合第三节的规则并非**基本测量**的一部分。第二部分的规则是**封闭式的级别规则**。检查应按照 ERS 进行，除非本部分有所不同。

## **第三节——比赛条件**

### **3.1 概述**

#### 3.1.1 规则

- 1) 以下的 ERS 不适用于：1.2 证书；2.9 设置、绳索、换帆

#### 3.1.2 安全和救生设备

1) 根据 RRS 1.2，以下规定：除非 RRS 40 适用，否则参赛者没有义务在帆板上携带个人救生设备（助浮设备），在这种情况下，应佩戴**个人漂浮装备**。如果使用，**个人漂浮装备**应符合 ISO 12402-5 的最低标准。竞赛通知中可以规定替代或附加标准。

### **3.2 运动员**

#### 3.2.1 限制

**运动员**应由一人组成。

#### 3.2.2 会员

非 NCA 或 IGCA **运动员**不允许参加国内及国际比赛。

### 3.2.3 赛事分组

#### a) 分组管理

i) 分组和任何相关规则仅适用于在比赛和航行指令的赛事中引用特定年龄和/或重量分组的情况。

ii) 一个赛事可以有一个或者多个分组。

iii) 地区性赛事、统一级别世界锦标赛或租赁器材赛事可以指定要使用的索具和尾鳍尺寸。

iv) 所有分组应在第一场比赛前 2 小时在官方布告栏上公布。

v) 指定的帆颜色仅适用于世界锦标赛。

#### b) 分组公开赛事

i) 对于公开分组的世锦赛、洲际赛和地区性赛事，应严格执行统一级别政策，索具尺寸和相应的尾鳍及稳向板尺寸应依照以下表格所示：

ii) 赛事公告应说明应使用的帆具尺寸；

iii) 性别是唯一额外分组条件。

索具/尾鳍/稳向板尺寸对照表：

帆面积	尾鳍	稳向板
5.9	<55 CM	688 mm
6.8	<55 CM	688 mm
7.8	<55 CM	688 mm
8.5	<60 CM	688 mm
9.5	<65 CM	780 mm

#### c) 体重分组赛事

i) 体重分组将在注册期间按重量确定。

ii) 索具和尾鳍尺寸将由体重决定，如下表所示。

iii) 租赁器材的比赛，由于器材的局限性，运动员在注册时只能选择一种索具尺寸。

体重分组对照表

体重分组	运动员体重	背心颜色	帆面积	尾鳍	稳向板
超轻级	55kg 以下	绿色	5.9 或 5.5 以下	< 55cm	688mm
轻量级	55kg 至 65kg	黄色	6.8 或 7.8	< 55cm	688mm
中轻量级	65kg 至 75kg	白色	7.8 或 8.5	< 55cm	688mm
中量级	75kg 至 85kg	蓝色	8.5 或 9.5	< 60cm	688mm
轻量级	85kg 至 95kg	红色	9.5	< 65cm	780mm
重量级	95kg 以上	黑色	9.5	< 65cm	780mm

#### D) 年龄分组赛事

i) 年龄分组赛事应在当年 12 月 31 日确定，依照下表所示。

ii) 19 岁以下青少年分组赛，其相关的索具和尾鳍尺寸如下表所示：

年龄分组	帆面积及颜色	背心颜色	尾鳍	稳向板
13 岁以下	5.9 或以下 黄色	绿色	< 35cm	688mm
15 岁以下	6.8 黄色	黄色	< 55cm	688mm
17 岁以下	7.8 黄色	白色	< 55cm	688mm
19 岁以下	8.5 黄色	蓝色	< 60cm	688mm

iii) **大师分组赛**应在比赛通知中指定器材，并应根据上表体重分组指定一个适用于所有人的索具尺寸[有或没有重量分组]或一个最大索具尺寸。

iv) **大师分组赛**将根据世界大师赛的分组标准，如下表所示。

大师分组		帆面积及颜色
30 至 44 岁		根据赛事公告
45 至 54 岁		根据赛事公告
55 至 64 岁	2021 世界大师赛， 55 岁以上合并为一个组别	根据赛事公告
65 至 74 岁		根据赛事公告
75 岁以上		根据赛事公告

### 3.3 个人器材

3.3.1 **个人器材**不必由特许制造商生产。

3.3.2 a) 可选择性

除了保暖和/或干燥和/或保护身体的食物和个人物品外，还可携带以下物品：

- i) 一个腰钩
- ii) 一个放置饮料的器皿，根据 RRS 附录 B 2.1 ( b )。
- iii) 电子或机械计时设备。
- iv) 一个心率监测设备。
- v) 赛事主办方提供的 GPS 定位追踪系统。

### 3.3.2 b) 总重量

i) 按照 RRS 附录 H 进行称重时，**运动员**佩戴或携带的包括吊裤在内的服装和设备（包括空饮料瓶）的重量不得超过 7kg。

## 3.4 便携式器材

3.4.1 便携式器材不必由特许制造商生产。

## 3.5 广告

3.5.1 由帆板规则第 20 条——广告限制，允许由**运动员**选择的广告。

(<http://www.sailing.org/documents/isafregulations.php>)

## 3.6 板体

### 3.6.1 限制

a) 在赛事期间只能使用一个**板体**，除非丢失或无意损坏而无法修复。只有经技术委员会批准才能进行此类替换。技术委员会可以在更换板体上附加**赛事限制标记**，并移除或更改附加到替换板体的任何**赛事限制标记**。

b) 使用 GLIDE 不锈钢螺钉和垫圈，现有刀片最多应安装 9 个和最少 8 英尺的滑动带。在赛事期间可以替代或更换脚带。

### 3.6.2 板体重量

a) **板体**重量和以下列出的配件加上与**稳向板**相关的附件重量不得小于 15.00 千克：

- 完整的桅杆轨道
- 稳向板支撑垫片和稳向板踏板系统。
- 稳向板固定泡沫垫。
- 垫片组件
- 通风螺钉

b) 任何**校正器重物**应安装在稳向板箱背面内，并使用后中心脚带的前螺钉。

c) 在其后缘竖立至少 10 分钟后，可以将**板体**称重。

### 3.6.3 维护和修改

a) 除非**级别规则**允许，否则不得以任何方式改变**板体**。

b) 只要修理不影响原件的基本形状、特性或功能则可以进行修理。序列号应保持清晰可辨。

c) 如果原始甲板图案保持清晰可辨，则甲板把手可以恢复到其原始状态。

d) 脚带可以用胶带粘贴。

e) 任何润滑剂都可以用在桅杆轨道组件上、稳向板内和垫圈配件。

f) **板体**可以轻微打磨和/或抛光。

g) 稳向板板体垫圈系统和**板体**之间的距离可以填充和连接。

h) 制造商的图案不应受到影响，除非因修理而造成意外损坏。 除世

世界级和洲际锦标赛以外的赛事的竞赛通告或航行指示外,其他赛事不可修改此规则。

i) 通风螺钉应为可拆卸。

j) 泡沫垫可以胶合或粘贴到稳向板壳体的内部,以将稳向板固定在缩回位置。添加的材料不得接触或影响垫圈组件。

k) 脚带插入孔可进行填充。

### 3.7 板体配件

3.7.1 限制 a) 在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使用 8.5 平方米或以上帆的竞赛者可以使用任何长度不超过 60 厘米的**尾鳍**和长度不超过 688 毫米的任何**稳向板**。

b) 在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使用 7.8 或 5.9 平方米帆的竞赛者可以使用长度不超过 55 厘米的任何**尾鳍**以及长度不超过 688 毫米的任何**稳向板**。

c) 在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后,竞赛者应使用分配给帆尺寸的 GLIDE 尾鳍片和稳向板,其长度依照 3.7.1 ( a&b ) 规定。

d) 使用 9.5 号帆的竞赛者可以使用 70 厘米以下的任何**尾鳍**和 780 毫米长的任何**稳向板**。

e) 在比赛时,携带的稳向板应始终在**稳向板箱**内。

f) 竞赛期间,只能使用一个**稳向板**和一个**尾鳍**,除非在丢失或意外损坏无法修理的情况下。只有经技术委员会批准才能进行此类替换。

技术委员会应在替换**板体配件**上附加**赛事限制标记**,并删除或消除加

在替换**板体配件**上的任何**赛事限制标记**。

### 3.7.2 维护和修改

- a) 除非**级别规则**允许，否则不得以任何方式改变**板体配件**。
- b) 只要修理不影响原件的基本形状、特性或功能则可以进行修理。  
序列号应保持清晰可辨。
- c) **板体配件**可以轻微打磨或抛光，只要**板体配件**的基本形状和特征不受影响。
- d) 可以在稳向板箱内使用任何润滑剂。
- e) 可以对尾鳍根进行打磨和/或加垫片以适配盒子。尾鳍根和**板体**之间的间隙可以填充和连接。填充或连接材料不应超出**板体**表面。
- f) **稳向板**或稳向板槽可以加垫片以适配稳向板壳体。
- g) 印在**配件**上的制造商图案不能受影响，除非在当地修理发生意外损坏的情况下。竞赛公告或赛事指示可以修改此规则。
- h) 距**配件**前缘 50mm 的位置可以使用砂纸修整。

## 3.8 索具

C.8.1 限制 a) 在比赛期间只能使用一套**索具**，除非在航行的航行指示中指定或某物品丢失或无意中被损坏而无法修复时。此类物品只能使用同类物品替换，并须经技术委员会批准。技术委员会应在更换项目上附加**赛事限制标记**，并删除或消除更换物品附带的任何**赛事限制**

## 标记。

b) 为了帮助运动员们更易于进入该级别 ,从现在起到 2020 年 1 月 1 日 ,所有索具都可来自任何制造商 ,但必须符合相同的尺寸限制规定。2020 年之后 ,用于比赛的 5.9、6.8、7.8 和 8.5 索具应由 GLIDE 特许制造商生产。

c) **索具尺寸类别可用于任何年龄或性别 ,并在航行指示中说明。**

d) **GLIDE 索具尺寸类别为 :**

i. 4.5 平方米以下的任何软帆\*

ii. 5.5 平方米以下的任何软帆\*

iii. GLIDE 5.9 平方米

iv. GLIDE 6.8 平方米

v. GLIDE 7.8 平方米

vi. GLIDE 8.5 平方米

vii. 开放式制造 9.5 平方米——【尾鳍尺寸最大 70 厘米】\*

【只有顶部的第一根帆骨须为标准全长的帆骨】

### 3.8.2 维护和修订

a) 除非**级别规则**允许 ,否则不得以任何方式改变 **GLIDE 索具**。

b) 只要修理不影响原件的基本形状、特性或功能则可以进行修理。

c) **桅杆**的延长应使用 GLIDE 桅杆加长杆。

d) 可以安装任何起帆绳。

e) 可以安装任何用于将**索具**固定到**板体**的安全绳或设备。

- f) 可以安装任何可调节的前帆角下拉索。
- g) 可以使用任何可调节的后帆角下拉索，并且可以在帆角上安装任何滑轮。
- h) 可以使用研磨材料使**横杆**的表面粗糙化。**横杆**把手可以用提供的相同类型的把手代替。
- i)
- j) 任何腰勾绳都可以使用。
- k) 任何润滑剂都可以用于前帆角下拉索和后帆角下拉索。
- l) 夹绳器滑轮和绳索可用相同尺寸和型号的替代。
- m) 如果由特许制造商提供，则允许在后帆角下拉索夹绳器周围的区域的横杆上添加附加材料。此规则涵盖的附加手柄的材料具有可选择性。
- n) 除了 3.3.2 ( a ) ( iv ) 中列出的计时设备外，还可以在**索具**上安装额外的电子计时设备。
- o) 可以在横杆上增加额外的绳索或**索具**，用于存放**个人器材**或其他许可物品。
- p) 任何胶带都可以添加在**横杆**的周围。
- q) 任何可移除的胶带都可以添加到**桅杆**或插口中，距接头 100 毫米，距每个桅杆分段底部 100 毫米。

## 3.9 帆具和桅杆

### 3.9.1 限制

- a) 在每个帆船赛中，运动员必须登记他们将使用的帆。
- b) 对于**世界锦标赛**，比赛期间只能使用一套帆和/或特定尺寸的**桅杆**，除非帆和/或**桅杆**丢失或意外损坏而无法修复。这种更换只能使用相同尺寸的帆和/或**桅杆**，并须经技术委员会批准。技术委员会应在更换帆和/或**桅杆**上附加**赛事限制标记**，并移除或消除更换的帆和/或**桅杆**上附带的任何**赛事限制标记**。
- c) 除非帆和/或桅杆丢失或损坏并无法修复，否则只能在帆船赛期间进行一次特定尺寸的帆和/或桅杆的更换。
- d) 一到七号**帆骨**应放在相应的板条口袋中，一号帆骨最接近**顶部**。弯曲诱导器应用于口袋 4、5、6 中。
- e) **在一年期间，一个运动员只能获得 5 套全新的或二手的帆，或 4 根全新的或二手的桅杆。**
- f) 在订购/购买时以及在比赛使用之前，每套帆和桅杆应在 GLIDE 级别网站上登记到使用运动员名下。
- g) 所有者可以申请豁免，以更换丢失、被盗或被毁坏的帆。
- h) 租赁的器材不计入限制内容。

### 3.9.2 帆标识

- a) 所有帆标识应使用可移除的背胶或织物制成。
- b) 国家字母和数字

国家字母和帆号应为黑色，并在不透明的白色背景上“背靠背”应用于紧靠板条 4 上方的帆并尽可能靠近**前帆边**。不透明背景应至少延伸

30 毫米，超过国家字母和帆号。在所有其他方面，对于长度小于 3.5 米的船，它们应符合 RRS 附录 G 1.2 的规定。

#### c) 分组标识

在组织机构指定使用分组标识的比赛中，标识应显示在级别徽章上方的帆上。展示的最小高度应为 230 毫米。分组和显示应为：

青年 ——男子

黑三角（朝下）

青年 ——女子

男子——

红三角（朝上）

蓝钻

#### c) 国旗

对于 A 和 B 组的世界和欧洲锦标赛，参赛者的国旗应显示在 4 号和 5 号帆骨之间的帆的两面。国旗的材质应自粘并背靠背粘在距前帆边 100 毫米范围内。国旗区域应至少为 6000 平方厘米，国旗的纵横比不得改变。国旗在帆的两面应清楚地辨别出来。竞赛公告和航行指示可以修改此规则。

### 3.9.3 维护和修改

- a) 除非本**级别规则**允许，否则不得以任何方式更改帆和配件。
- b) 只要修理不影响原件的基本形状、特性或功能则可以进行修理。
- c) 任何透明的自粘单膜胶可以贴到靠近**横杆**的帆上。
- d) 任何润滑剂都可以用到弯曲诱导器上。

- e) 由特许制造商提供的任何数量的 GLIDE 弯曲诱导间隔器可以用在每个弯曲诱导器中。
- f) 帆骨、弯曲诱导器和弯曲诱导器间隔器均可以更换，此类更换应使用由特许制造商提供的配件。
- g) 允许使用任何透明的自粘式补帆胶。
- h) 如果帆修理需要更换帆面板，或者帆修理涉及整个长度的接缝和/或帆骨袋，则该帆不适用于级别的世界级赛事或欧洲锦标赛的 A 或 B 分组。
- i) 5 和 6 号帆骨可以用透明胶带覆盖。应用的任何胶带不应影响帆骨的弯曲或性能。
- j) 通过减少玻璃纤维长度，可以在外端缩短帆骨。

## **第四部分——板体**

### **4.1 概述**

#### 4.1.1 制造商

- a) **板体**和配件必须由特许经销商制造。
- b) **板体**应使用特许制造商拥有的模具生产。

#### 4.1.2 标识

- a) 板体应带有制造商序列号并显示在后中心平面脚带安装板后面，或显示在桅杆轨道前面的板体中心线上

## 4.2 材质、结构和尺寸

须符合 GLIDE 2990 建造手册。

## 4.3 配件

- a) 桅杆完整轨道完成
- b) 稳向板支垫片
- c) 稳向板踩踏系统
- d) 垫片组件
- e) 脚带
- f) 通风螺钉

## 第五节——板体配件

### 5.1 零件

- a) 350 毫米**尾鳍**
- b) 550 毫米**尾鳍**
- c) 600 毫米**尾鳍**
- d) 688 毫米**稳向板**
- e) 780 毫米**稳向板**

### 5.2 概述

#### 5.2.1 制造商

- a) **板体配件**应由特许制造商制造。

b) 模具应由阳模制成，由 SAB LTD 指定的特许制造商拥有，并由 WS 批准。

### 5.2.2 标识

a) 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稳向板**上应具有由特许制造商模制的序列号。

b) 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尾鳍**上应具有由特许制造商模制的序列号。

c) **尾鳍和稳向板**应带有由特许制造商提供的“GLIDE”标识。

## 5.3 材质、结构和尺寸

a) 配件须符合 GLIDE 2990 建造手册。

b) 长度应从板体的下侧测量，其中配件在完全伸展的位置离开板子到配件的尖端，并且不得长于上述尺寸。

## 第六节——索具

### 6.1 概述

#### 6.1.1 制造商

**桅杆、横杆**和配件须由特许制造商制造。

#### 6.1.2 标识

a) **桅杆**顶部和底部以及**横杆**应带有制造商在工厂中应用的标识。

## 6.2 材质、结构和尺寸

须符合 GLIDE 2990 建造手册。

## 6.3 配件

- a) 一个桅杆延长杆
- b) 一个万向节
- c) 一个甲板垫片

## 第七节——帆具

### 7.1 零件

- a) 8.5 平方米的帆
- b) 7.8 平方米的帆
- c) 6.8 平方米的帆
- d) 5.9 平方米的帆

### 7.2 概述

#### 7.2.1 制造商

帆和配件均须由特许制造商制造。

#### 7.2.2 标识

- a) 帆
  - i) 级别标识由特许制造商使用。
- b) 帆骨

i) 帆骨须具有由特许制造商应用的唯一标识图案,并从帆的**顶部**开始由 1 至 7 编号。

### 7.3 材质、结构和尺寸

须符合 GLIDE 2990 建造手册。

### 7.4 配件

a)帆骨

b) 弯曲诱导器

c) 弯曲诱导间隔器

## 第三部分——附录

### 第八节——板体称重

#### 8.1 板体称重——湿水

如果**设备检查员**选择应用 C.6.2 ( c ), 则应采用以下程序。**板体**应按 C.6.1 规定的条件进行测试,该测试须要求拆下脚带和任何稳向板盖。通风螺钉须置于适当的位置进行测试。**板体**须放入水中,并在没有帮助的情况下漂浮 30 秒。然后将**板体**翻转并在没有帮助的情况下再漂浮 30 秒。一旦完成,**板体**须在其尾端垂直竖立 10 分钟。10 分钟后,**板体**须被重新称重。